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

Distr.: General
9 November 200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委员会 第二十二届

第 461 次会议简要记录

2000 年 1 月 28 日，星期五，下午 3 时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 金英贞女士（副主席）
嗣后： 冈萨雷斯女士（主席）

目录

审议缔约国按照公约第 18 条提出的报告（续）

白俄罗斯第三期报告（续）

对本记录的各项更正应以一种工作语文提出。各项更正应在一份备忘录内列明，并填写在一份记录上。各项更正应在本文件印发日期后一个星期内送交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联合国广场 2 号 DC2-750 室）。

冈萨雷斯女士缺席，副主席金英贞女士担任主席。

下午 3 时 5 分宣布开会

审议缔约国按照公约第 18 条提出的报告（续）

白俄罗斯第三期报告（续）(CEDAW/C/BLR/3)

1. 应主席邀请，Sergeeva 女士和 Chutkova 女士（白俄罗斯）在委员会议席就座。

2. **Cartwright 女士**说，缔约国应在其下一次报告中说明宪法内关于妇女权利规定的确切用词，以便委员会能够更好地判断这些规定符合公约要求的程度。令她担心的是，宪法可能只禁止直接歧视，而没有提供一个对事实上的歧视采取行动的基础。更详细地说明有关立法规定的用词也会有用。

3. 白俄罗斯法规设立了许多保护性措施，禁止妇女在危险条件下工作或从事对体力要求很高的职业。这些措施意图良好，但可能会使妇女的失业情况更趋恶化。许多妇女被解雇的原因是为了保护她们，但这些妇女宁愿保留其原有的职位。

4. 特别令人关注的领域之一是对妇女的暴力行为。面对这个问题的国家不仅是白俄罗斯，它可以从其他国家吸收经验教训。她欢迎提供更多资料说明关于对妇女暴力的刑事法典规定和司法政策，以及政府有何计划对这方面的刑法进行审查。

5. 她想知道妇女一般能否随时向法庭提起诉讼。如果说明如何选择做法官和法官需要什么资格，也会有帮助。她特别感兴趣的是想要知道在处理妇女问题（如强奸、暴力和就业歧视）方面法官是否受过训练。

6. **Corti 女士**说，贫穷似乎是缔约国的最大的问题，经济转型对妇女造成的问题似乎比男子多。卖淫案件大幅增加并不令人感到意外。她想知道政府反贫的长期战略。为使委员会能够了解战略的内容，她欢迎提供资料说明政府的整体经济战略，即说明政府是打算恢复国家对最近被私有化的公司的控制，还是打算向市场经济迈进。通货膨胀程度与政府为处理养恤金因

通货膨胀而逐步缩减的问题所采取的政策在这方面是有相连关系的

7. 关于失业问题，她欢迎提供资料说明现有劳工合约的种类、公、私部门以及大小企业之间的职业分布情况和工会在集体谈判中所起的作用。并想知道更多关于政府应付失业问题的整体政策，特别是政府是否提倡半职工或灵活工作时间。

8. 她问缔约国保护妇幼的方式是否会过分。如果雇主支付太高的费用，妇女就更难找工作。

9. 她高兴地获悉非政府组织必须登记的规定已获放宽。她认为，政府必须加紧向民间社会伸出援手，并争取妇女参与讨论对其本身有影响的问题。

10. 她想要知道白俄罗斯有什么媒体，政府是否已经采取措施与媒体合作消除对妇女的陈规定型的看法，以及散发关于公约的资料。

11. **Khan 女士**说，随着私有化过程的开展，受过良好训练的妇女的失业率急剧上升。这个问题已引起重大的关注。除其他外，这种情况还起着劝阻年轻妇女不要追求高等教育的作用。在许多国家，妇女是市场全球化的受害者。她想知道是否有统计数字说明这种现象，或者说明已失业妇女的就业水平，以及现有的重新训练方案能否帮助她们返回同一级别的工作岗位。

12. 目前强调的似乎是鼓励妇女生育更多子女，劳工法基本上是从保护妇女的角度特别是妇幼保护角度对妇女就业作出规定的。事实上，强调这一点会使妇女更难找到好的职业。公约要点是，劳工法应力求促进两性平等而不是倡导母亲的角色。

13. 企业精神在白俄罗斯的经济中起着较大的作用，所以她想知道是否设立无附带条件向企业家提供信贷的方案，妇女是否从这些方案获得好处。

14. **Chutkova 女士**（白俄罗斯）说，从编写报告之日起，妇女失业问题的严重程度稍微减轻。失业妇女所占比例一度超过 80%，但目前仅约 60%。这个百分比数或许多少会导致错误的结论，因为研究结果表明，

为寻找另一份工作，妇女比男子更倾向于向官方就业服务部门登记。

15. 政府的就业政策包括寻职者训练方案。除其他外，这个方案提供职业技能重新训练，并协助培养开拓企业的技能。劳工部与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拟定了一项联合方案，向打算开始创业的企业家提供津贴和小型信贷，其中强调妇女企业家。

16. 有几个类别的妇女在劳工市场中的竞争力最弱，例如子女人数超过三个的妇女、有子女的单身母亲和有子女的离婚妇女，关于这些妇女已对某些公司和行业制定配额，规定为领取就业援助金已超过六个月的妇女安插职位。从 1998 年开始，为这种寻职者提供就业机会的公司有一部分所涉费用可以获得补偿。统计数字表明，过去一年内创造的新职位共约 65 000 个，其中一半由妇女填补。

17. 同世界银行合作利用衡量贫穷程度的新方式编制的统计资料表明，在调查区，三户人之中有一户人生活于贫穷线之下，贫穷线的定义是重新确定的。大多数现有反贫措施都是短期的，其目的是通过现金或实物援助缓解穷人困境，这些援助包括津贴、免费提供食物和教科书补助金，等等。政府与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执行一个项目，为极穷的家庭设立一个中心，向他们提供更全面的社会援助。

18. 高资历妇女的就业情况甚差，经济危机和向市场经济转型导致大规模解雇，她们在第一批被大规模解雇的人之中受到沉重的打击。但从编写第三期报告起，情况有所改善。目前仍然失业的大多数妇女教育程度较低。训练机构和高等学院强调的是劳工市场上前景良好的职业。从 1998 年起，帮助失业者的再训练方案一直设法按照雇主的需要进行训练，换句话说，按照现有职位空缺情况进行训练。

19. 委员会几个成员对保健、教育和农业等经济部门的工资水平偏低表示关注。这些部门雇用大批妇女。在工会、雇主与政府之间的年度工资谈判中，工会设法维护女工的利益。已对保健和教育部门中确定工资

水平的系数进行了审查，虽然没有重大的转变，整体改革正在筹备中。

20. **Sergeeva 女士**（白俄罗斯）说，商业增长特别是小型和中型企业的增长是向市场经济转型的一个重要因素，因为这种增长创造就业机会，有利于社会稳定。政府已设立一个新的部门和其他各种机构来促进这个过程。1999 年，共和国总统决定成立一个商业理事会，目前理事会由一名妇女担任主席，其成员包括社会各阶层的代表。每年还有支持商业的计划和向企业提供长期免息贷款的企业支助基金。已经执行了 2 个重大方案，以确保向市场经济转型受到控制，相当多的国营企业已被私有化。在私有化过程中曾经犯了一些错误，但政府已设法吸收邻国的经验。

21. **Taya 女士**提到非政府组织提供的关于监狱女犯人数及其所犯罪行的资料时说，有特别规定表明，对妇女的判刑比较宽厚，这种做法不符合两性平等原则，往往会加深陈规定型的性别态度；应当考虑情有可原的情况，不论被判刑者是何性别。

22. 应当通过积极的立法措施，处理家庭暴力和性虐待问题，应为法官和执法官员执行解决这些问题的训练方案。

23. **Goonsekere 女士**强调，白俄罗斯正在向市场经济转型，此时施政形式必须开放和有多元性。政府不可插手于所有事务；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的作用对经济发展极为重要。

24. 她问目前如何设法将公约和《北京行动纲要》纳入政府政策的主流，以确保考虑到妇女参与发展意味着必须承认她们是享有权利和有能力行使这些权利的人的这样一个事实。报告承认，歧视问题往往不是产生于立法，而是产生于执行过程中。政府应当澄清如何确保妇女权利得到行使，并为此目的可以采取什么法律补救办法。

25. 她提到缔约国关于强奸的法律时指出，强奸被定义为一种“违抗受害人意愿”的性交。在许多国家，这种定义对妇女不利，因为仅当使用武力和暴力时罪

名才成立。定义应当改为“未征得受害人同意”的性交。报告还提到“明知故犯”强奸未成年人的问题，并提出强奸犯如果不知道受害人的年龄似乎就无须承担责任。她希望审查有关法规。

26. 关于对妇女暴力的教育方案已经设立，但似乎只有年轻妇女才参加这些方案。她问原因何在，并问是否努力确保男子也参加这些方案。最后，她问采取什么措施确保残疾妇女能够享有良好的教育和人生机会。

27. **冯淬女士**提到较早前就就业合同进行的讨论。她问在什么情况下不能解雇女雇员。由于缺乏这方面的规定，防止对妇女歧视的工作甚难进行。

28. 从专业培训学校毕业的妇女越来越难找到工作，这意味着越来越多的妇女失业。她问这种情况是否归因于对妇女的歧视，或是归于学校课程没有设法适应劳工市场中日新月异的需要。政府应当指明采取什么措施来纠正这种情况，并说明曾否就失业妇女的重新雇用制定一个具体的指标。

29. **Abaka 女士**说，她同情白俄罗斯政府和人民向市场经济转型时所遇到的困难。她问对社会部门肯定会产生冲击的私有化过程是否也会影响保健部门。特别在一个如此贫穷的国家这种情况会不利于高质量保健服务的提供。

30. 关于消除婚姻状况不稳定的方案，她问曾否为查明家庭分裂根源进行研究。如果没有，就有治标不治本之虞。

31. 据报道，由于经济情况，保健服务特别是妇女保健服务越来越差。目前正考虑审查保健政策。她问打算采取什么措施来改善生殖健康。目前的措施似乎是为怀孕妇女设立的，当然这样是很重要的，但生殖健康也包括满足妇女在更年期以前和以后的需要。

32. 新的避孕方法没有在白俄罗斯广泛采用，其他资料来源称，其原因在于费用高昂，老百姓难以购取。避孕药具短缺和宽容的堕胎政策酿成逾 40% 的怀孕以流产告终。这种情况非常严重，因为多次堕胎对妇

女健康有害。鉴于目前经济困难，应使男女双方都有更多机会获得和负担得起避孕药具，以免堕胎成为一种避孕方法。

33. 报告和其他资料来源明确指出，在白俄罗斯，许多妇女从事服装行业的工作。该行业使用许多危险化学物品，对怀孕妇女尤其有害。所以她想知道政府是否制定职业卫生政策。

34. 在白俄罗斯，75% 的分娩妇女似乎需要剖腹产，因为她们身体孱弱，不宜以正常方式分娩。报告还指出，子女超过五名的妇女获得奖励。她问，妇女是否获得适当的咨询，了解多次剖腹产对健康产生的后果，如果为了得到奖励而采用剖腹产，可能危及她们的生命。

35. 关于女囚犯人数众多的问题，她说，根据报告，大多数因暴力罪行被监禁的妇女本身就是家庭暴力的受害人。她问，这些妇女在受审前或受审期间是否经过精神检查，在监狱里是否有机会获得咨询服务和精神治疗。

36. 切尔诺贝利事故的一个后果是，由于污染，10% 的母亲无法用母乳喂养她们的婴儿。她问是否为这些婴儿采取任何特别方案。

37. **Gonzalez 女士**担任主席。

38. **Sergeeva 女士**说，她本国代表团在提到刑法典所述罪行时采用的方式或许好像有些偏袒。新刑法典和旧刑法载列的一系列针对妇女的罪行除了强奸以外还包括非法堕胎、性骚扰、与未成年人发生性关系和强迫性行为，在另一个领域还包括拒绝雇用怀孕或喂奶的母亲。新的刑法典还第一次对一些罪行确立法律责任，这些罪行包括贩卖人口、雇用工人进行剥削以及侵犯公民的平等权利。

39. 一个令人关注的问题涉及刑事责任，即在刑事责任方面（确立责任和判刑）对妇女采取宽容态度。从前苏联时期开始，白俄罗斯政府就有一套人道待遇政策，即在刑事事项上顾到性别问题。1994 年以前，刑法典规定对怀孕妇女不能采用死刑；1994 年，该项规

定已被修订，适用范围包括作案、宣判和行刑时已经怀孕的妇女。1996年还进一步修订第22条，撤销对未满18岁的妇女执行死刑的规定。新的刑法典甚至进一步规定，以无期徒刑代替死刑也不能适用于妇女。新的刑法典还规定，死刑不适用于判刑时年龄超过65岁的男子。

40. 剥夺自由在形式上也有差别。男子和妇女有不同的监狱和不同的监狱制度，较为严格的规定仅适用于一些男犯监狱。

41. 在情节较轻的一些刑事案件中，怀孕可以是一个减轻刑罚的考虑因素。新刑法典的另一条规定，如果案件涉及怀孕妇女或子女年龄未满三岁的母亲，可将不超过五年的刑期推迟到子女年满三岁时执行。一些案件或许可以放弃判刑，但须视妇女在此期间的行为。

42. 有人对非国有化和私有化过程及其对保健制度可能产生的冲击表示关注。按照新的法规，有些机构可能不要实行私有化；保健机构属于这一类。私有化的优先领域也已确定，但不包括与保健有关的领域。一些与保健有关的私营企业，如药厂和医院，也已确定，但它们与私有化过程无关，并受不同法规管制。

43. **Chutkova女士**（白俄罗斯）说，私营保健服务仅占全部保健服务的2%；大多数服务仍由国家免费提供。但保健部门的经费筹措问题很大，只有70%的实际需要得到满足。有些医院没有足够的医疗用品供病人使用。

44. 关于生殖健康，1998年卫生部数据指出，施行剖腹产的妇女占全部分娩的15%。但堕胎人数很多，对是否需要剖腹产也产生一定的影响。1992年，卫生部决定鼓励妇女在怀孕早期征求医疗咨询，并以免费提供服务的形式给予奖励。结果查出了与怀孕没有直接关联的许多其他保健问题，所以卫生部决定对年龄未满38岁的生育年龄妇女给予特别照顾，每年为她们进行两次体检，并提供避孕服务。结果属于该年龄组的50%的妇女都采用避孕药具，而在全体妇女中只有30%采用避孕药具。

45. 她与委员会一样对劳工法表示关注。不幸的是，新劳工法典的许多条文持续采用保护怀孕妇女和母亲的这种方式，而不是确保妇女的劳工权利和在劳工市场上的竞争能力。有些新的规定是在起草过程中提出的，例如子女仍然年幼的妇女享有愿意做晚班或轮班权利。但令人遗憾的是，最后案文的用词颇有差别。新法典比旧法典仍然有所改进。妇女履行生殖任务应当得到一些好处，这是完全合理的、这些好处应予保留。新法典提到父母及其家庭责任，其中指出一套处理性别问题的政策正在缓慢形成。

46. 劳工组织和国际社会主张让妇女自己确定是否愿意接受艰难的工作条件。仍有职类一览表列明由于工作条件危险或艰难而禁止妇女从事的工作，将会继续这样做，直到妇女和整个社会的态度发生变化，以及妇女愿意放弃因妇女受保护地位而附带产生的好处。目前，因工作条件危险或艰难而被解雇的妇女可以获得职务类似的其他工作，或重新接受训练。条件艰难可以获得补偿，例如薪酬高，有机会提早退休，由于这些好处，妇女往往不愿离开原有的工作岗位。

47. 企业关闭时，雇主必须通知其雇员，并向他们支付3至6个月的薪金作为补偿。大规模解雇时，应与就业办事处协商，并参与决策过程。有时为了避免某个地区大批人失业的情况，企业会暂停关闭，并由就业援助基金向企业提供资源。

48. 任何社会都存在陈规定型的看法；虽然不能说在消除这些陈规定型看法方面白俄罗斯已经取得极大的进展，但态度确实有了转变。对媒体已经采取了行动，国家对一些妇女出版物给予补贴。社会福利部的性别资料和政策中心召集一批记者，就与妇女日常生活有关的问题，特别是关于采纳《北京行动纲要》的问题，定期举行讨论会和会议。在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的赞助下还举办一个大型项目，着重讨论性别问题。此外，记者还参加国外举办的培训班，学习如何以不偏不倚的眼光看待性别问题。

49. 已成立一个妇女教育协商中心和与欧洲人道主义大学有联系的性别研究中心。性别研究中心发表了

一份新闻公报，向广泛民众和专家报道国际社会方面的发展，例如与《北京行动纲要》有关的发展，通过开发计划署的努力，《北京行动纲要》已在媒体广泛散播。公报还有资料介绍白俄罗斯非政府妇女组织举办的活动。1999年10月举办了一个圆桌会议，以纪念通过公约20周年，国民议会所有女议员都参加该次会议。在这次会议上提出了白俄罗斯第三期报告，关于报告的辩论情况已在媒体上加以报道。

50. 主席建议、不妨在白俄罗斯执行公约的范围内审议一个问题，即必须消除持续存在的陈规定型的看

法，在国民发展中不要使妇女处于一个社会边缘地位，不要阻止她们参加。

51. **Schopp-Schilling** 女士强调，缔约国必须审查其对妇女权利问题采用的概念方式；缔约国不能仅以公约为根据来审查其法规或制定政策。她还促请缔约国尽早签署和批准公约的任择议定书，并批准对公约第20条的修正。

下午 5 时 5 分散会